

价格折扣文件格

一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中国共产党建湖县委员会党校（单位名称）的建湖县委党校学员餐厅及学员公寓外包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建湖县委党校学员餐厅及学员公寓外包服务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 盐城润益嘉餐饮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59 人，营业收入为 51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51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  盐城润益嘉餐饮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10月23日

注：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或不提供证明材料的，投标报价将不做相应扣除。

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